

证券代码：600385

证券简称：*ST 金泰

公告编号：2019-024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公司应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5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章琪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监事会通过之日起到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（章琪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

附件：章琪简历

章琪，男，生于 1964 年 4 月，大学本科，高级工程师，注册会计师，历任中恒永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，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，华寅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，北京新恒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，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